

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及控股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 的单位提供担保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，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一、担保事项概述

为支持公司子公司业务开展，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浙江博苑建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博苑建设”）接受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的借款提供本金总额不超过 1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起始日至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，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。

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、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》。详见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、2023 年 5 月 23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上的《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预计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和《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7）。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，2023 年度公司对资产负债率高于 70% 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80

亿元的担保，对资产负债率低于 70%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20 亿元的担保。在担保预计对象及额度范围内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每一笔担保的具体事项，董事会在取得股东大会授权之同时，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每一笔担保的具体事项。根据担保预计情况及相关授权，本次公司为“博苑建设”提供担保的事项属于公司对资产负债率高于 70%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，在授权的 80 亿元额度范围内，由董事长审批决定。

二、担保事项基本情况表（单位：万元）

担保方	授权担保对象	本次被担保方	持股比例	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	经审批总可用担保额度	本次使用担保额度	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	剩余可用担保额度	是否关联担保
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	资产负债率 \geq 70%的控股子公司	博苑建设	100%	98.16%	795,000	10,000	1.09%	785,000	否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. 公司名称：浙江博苑建设有限公司
2. 成立日期：2020 年 10 月 29 日
3. 注册地点：浙江省宁波高新区新晖路 777 号 043 幢 1830
4. 法定代表人：陈永方
5. 注册资本：伍仟万元整

6. 经营范围：建设工程施工；建设工程勘察；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；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；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)。一般项目：建筑材料销售；土石方工程施工；园林绿化工程施工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环境应急治理服务；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；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新兴能源技术研发；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：一般项目：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

7. 股权结构：公司直接持有“博苑建设”100%股权。

8. 关联情况：“博苑建设”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非关联方，与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。

9. “博苑建设”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（单位：元）

	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(经审计)	截止 2023 年 5 月 30 日 (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1,792,237,856.56	2,341,115,295.14
负债总额	1,699,960,978.18	2,298,058,260.10
净资产	92,276,878.38	43,057,035.04
	截止 2022 年 1-12 月 (经审计)	2023 年 1-5 月 (未经审计)
营业收入	1,252,593,331.66	253,996,093.32
利润总额	42,937,030.03	-12,260,260.55
净利润	42,276,878.38	-10,421,221.47

10. 信用等级状况：信用状况良好。

11. 被担保方非失信被执行人。

四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1. 担保金额：本金总额不超过 10,000 万元人民币
2. 担保期限：债务履行期起始日至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
3. 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担保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本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“博苑建设”提供的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，保障子公司日常业务的顺利开展，且担保对象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。此次担保事项在年度担保预计额度范围内，符合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4,144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.45%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609,975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6.43%。

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